

两宋莆田官私刻书考述

方彦寿

莆田,宋代称为兴化军,领莆田、仙游、兴化三县。军治所原设在兴化,寻移莆田。兴化军是蔡襄、郑樵、刘克庄等著名历史文化名人的故乡,文化底蕴深厚,藏书名家甲于全闽,闻名于世,素有“文献名邦”的美誉。由于此前对兴化莆田刻书的研究成果不多,所见者大多只是停留在对莆田古代一部份刻书目录的初步整理上,且存在较多错误,从中反映出来的问题,已经影响到今人对莆田甚至是福建刻书的基本认识或评价。故笔者撰此文,将两宋时期的莆田官私刻本,以刊刻者为基本线索,逐一加以分析和考述,以期对两宋时期的莆田刻书能有一比较准确的认识和把握。

一、北宋时期莆田刻书

北宋时期福建的刻书活动,最著名的是福州寺院刊刻大藏,除此之外,私家刻书,即使在福建全省也并不多见,莆田所知,仅蔡襄一人而已。

蔡襄(1012-1067),字君谟,仙游人。北宋天圣八年(1030)进士,知谏院,支持庆历新政。其后历官福州知府、福建路转运使,开封知府等,在各地多有惠政。治平四年(1067),以端明殿学士知杭州,卒。赠吏部侍郎,加赠少师,谥忠惠。欧阳修为作《端明殿学士蔡公墓志铭》,转载《宋史》卷三百二十。

蔡襄曾于北宋嘉祐年间(1056-1063)在仙游刻印自撰《荔枝谱》一卷、欧阳修撰《洛阳牡丹记》一卷。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卷十著录云:“《荔枝谱》一卷,端明殿学士莆田蔡襄君谟撰,且书而刻之,与《牡丹记》并行。闽无佳石,以板刊,岁久地又湿,皆蠹朽,至今犹藏其家,而字多不完,可惜也。”《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一五著录蔡襄《荔枝谱》云:“是编为闽中荔枝而作,尝手写刻之,今尚有墨版传于世。”同卷又著录欧阳修《洛阳牡丹记》云:“蔡襄尝书而刻之于家,以拓本遗修。”

蔡襄所撰《荔枝谱》是我国也是世界现存最早的荔枝专著,成书于嘉祐四年(1059)。遗憾的是,这个由作者自撰,且手书上板的自刻本,并没有流传下来。尽管如此,蔡襄刊刻的《荔枝谱》和《洛阳牡丹记》二书,作为见于文献著录的福建最早的家刻本,在福建刻书史、出版史上,仍有其重要的意义。

在此顺带指出,福建已知最早的拓本书纪录,也是蔡襄创造的。他于北宋治平元年(1064)在建州漕治小楷手书《茶录》,并刻之于石。由于蔡襄是北宋著名的书法四大家之一,故此石刻拓本,流传到后世,后人视同手书真迹,珍贵异常。明万历年间,此石版曾在建安出土。著名藏书家徐燊有跋文记录了这一史实,跋文载于《红雨楼题跋》卷一。拓本《茶录》,今上海图书馆有存本,据馆藏介绍,乃宋拓孤本,其价值又高于明出土重拓本。

二、南宋时期莆田刻书

南宋时期的莆田刻书,以朱熹的弟子方壬开其端。

方壬(1147-1196),字若水,莆田人。淳熙十四年(1187)进士,任长泰主簿。刘克庄《后村居士大全集》卷一五一有其《墓志铭》。《宋元学案·沧洲诸儒学案》列其为朱子门人。

据朱熹《朱文公文集》卷八十二《书伊川先生与方道辅帖后》一文,方壬曾刻印其所藏伊川程氏与其祖方道辅书帖于家,时在绍熙元年(1190)。

赵师侠,字介之,新淦(今江西新干)人。淳熙二年(1175)进士,官江华郡丞。宋燕王赵德昭第七世孙,宣城侯赵从谨第五世孙,世系载于《宋史》卷二一八《表九·宫室世系四》。

赵师侠曾在兴化军辑刻《西铭集解》一卷。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九著录:“张载作《订顽》、《砭愚》二铭,后更曰东、西《铭》,其《西铭》即《订顽》也,大抵发明理一分殊之旨。有赵师侠者,集吕大临、胡安国、张九成、朱熹四家之说为一编,刻之兴化军。”赵师侠有词集《坦庵长短句》,今存《宋六十家词》本。唐圭章《全宋词》收其词150多首。其中写于莆田的有《满江红·壬子秋社莆中赋桃花》、《柳梢青·壬子莆阳壶山阁》、《汉宫春·壬子莆中鹿鸣宴》、《厅前柳·莆中酌献白湖灵惠妃三首》等十几首。词题中的“壬子”,为绍熙三年(1192),此即赵氏辑刻《西铭集解》的时间。至于赵氏何以会在兴化军刊行此书,最大的可能性是其时赵氏在兴化军担任某职,而为地方志书漏载。《四库总目提要》在评价赵氏词作时,曾对他的宦迹作了如下推测:“其宦游所及,系以甲子,见于各词注中者,尚可指数。大约始于丁亥而终于乙巳。其地为益阳、豫章、柳州、宜春、潇湘、衡阳、莆中、长沙,其资阶则不可详考矣。”其中所谓莆中,就是莆田。

林瑒(1158-1229),字景良,福清人。淳熙十一年(1184)与兄璟、环同登进士。历任鄂州教授、江西转运司干办,开禧末任吏部架阁。嘉定初除国子正、诸王宫大小学教授,改国子博士,出知兴化军。传见刘克庄《直秘阁林公墓志铭》(《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一四九)、《直秘阁林公行状》(同书卷一六六)。

林瑒嘉定七年(1214)在兴化军刻印时人莆田李俊甫(幼杰)撰《莆阳比事》七卷,为此书最早刻本。清陆心源《皕宋楼藏书志》卷三十四著录一明刊本,转录林瑒跋曰:“仆至郡之三月,李君幼杰来访,出其书一编,阅之,《莆阳

比事纲目》也。其言才千有馀,其事上下千百年间,可法可劝,可喜可愕,无所不有。于是嘉其工,叹其勤也。命工就录全帙,延访儒生,往复订正,凡逾年而书始成,乃镌木以传后。……嘉定甲戌四月下泮玉融林瑒书于儒雅堂。”在此,顺便纠正一个错误。方品光《福建版本资料汇编》将林瑒误为“林瑒书”^①,乃据林氏跋文“林瑒书于儒雅堂”断句失误而来。这个错误,在《福建古代刻书》中也可以见到^②。

郑可复,字彦修,仙游人。嘉定七年(1214)进士,官东阳尉。“县人乔行简方处要路,族党恃势挠法,可复屹然守正。行简深器之。官至朝奉郎。性俭朴,无他嗜好,俸馀悉市书籍,手自编校。晚年积至数千卷。尝修《尔雅》及刊《戴氏礼》。”^③郑氏所刊《戴氏礼》久佚,刊刻地点无考,以其在外居官仅一任,时间不长,故在本地刊行的可能性更大。

刘克庄(1187-1269),字潜夫,号后村居士,莆田人。真德秀门人。嘉定二年(1209)以荫补官。宝庆元年(1225)至绍定元年(1228)知建阳县事。传见清陆心源《宋史翼》卷二十九、[民国]《兴化府莆田县志》卷二十二《文苑传》。其弟刘克永,字子修,亦博学能诗,“与克庄共为诗商榷于所谓西斋者二十余年,克庄自谓不如克永之精。汤伯纪见克永所作,叹曰:‘是于诗外用功者’。”转载民国《福建通志·文苑传》卷四。

刘克庄与其弟克永曾同刊其父刘弥正撰《退斋遗稿》于莆田家塾。序云:“先君平生为文最多。……此直先君泰山一毫芒耳。然已失者不可追,仅存者尚可传耳。时逊、刚二弟皆已逝,乃与季弟克永刻之家塾,以示子孙。”(《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一百一十七)

除莆田外,刘克庄还曾先后在番禺、建阳、泉州和临安等地有刻书活动。笔者有《江湖诗人宰建溪》^④、《刘克庄与建阳书坊》^⑤二文,于此有详细论述,此不赘述。

张友,毗陵人。[弘治]《八闽通志》卷三十九《名宦志》载其小传,略云:“嘉熙中知兴化军,修学校,割废刹,田租三百斛以佐学廩。郡人德之,绘其像于学宫祀焉。”

嘉熙间(1237-1240)张友在知兴化军任上刻印邑人林光朝撰《艾轩集》二十卷。刘克庄《艾轩集序》云:“外孙方之泰访求裒拾,汇为二十卷,……东阳范侯谿欲镌梓,会迫上印,不克。毗陵张侯友乃绪而成之。余二大父实率乡人以事先生者也。序非通家子弟责乎?敬不敢辞。”又刻印其祖父户部尚书张儵斋

①福建师大图书馆,1979年,第50页。

②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158页。

③(明)何乔远:《闽书》卷十一。

④《闽北日报》1993年11月2日。

⑤《出版广场》2002年第2期。

撰《张尚书集》若干卷,亦由刘克庄撰序,称“故户部尚书傒斋张公,盖当时亲擢之一也。公之学授之家庭,又所交皆天下贤俊,而仕当朝廷极盛之时,故其诗冲澹和平,可荐之郊庙。……莆田使君,公之孙也。……既修泮宫,刊《艾轩集》,乃取家集而并传焉。”(二序均载《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九十四)

宋遇,眉山人。宋宝祐间(1253-1258)任兴化知府,刻印邑人刘夙、刘朔《遗文》十卷《附录》五卷《史记考异》五卷。刘克庄《二大父遗文跋》云:“右二大父《遗文》十卷《附录》五卷《史记考异》五卷,太守监丞眉山宋公之所刊也。公下车,尚贤而崇教。既新三先生祠,复谓某曰:‘吾将求君家隆(兴)、乾(道)间谏草遗文,使与艾轩之书并行。……贤太守既自题其编矣,某敬识其传后。’”

林希逸(1194-?),字肃翁,号竹溪,又号庸斋,福清县人。端平二年(1235)进士,历官平海军节度推官、秘书省正字、兴化军知军。景定四年(1263)司农少卿,终直秘阁、中书舍人。著有《易讲》、《春秋正附篇》、《庸斋三子口义》、《考工记解》、《竹溪十一稿》等书。

林希逸于淳祐八年(1248)知兴化军,次年,刻印其好友刘克庄撰《后村居士集》前集五十卷于郡斋(军学)。他在咸淳六年(1270)为《后村先生大全集》一书作序云:“后村先生以文章名当世,初集本未刊时,四方之士随所得争传录之,而见者恨未广也。予戊申备数守莆,方得前集,刊之郡庠,于时纸价倍常。”^①据此序,此当为《后村集》的最早刊本。这个刻本,清叶德辉《书林清话》著录为“莆田郡斋”刻本。张秀民先生《中国印刷史》则著录为“刘克庄《后村居士集》,林希逸莆田郡斋刻,淳祐九年,小黑口,大字黄纸十册。又一部中字小黑口,白纸十六册。今存。”^②

据张伯行重编本《道南源委》卷二《林希逸传》,林氏在兴化军,还曾刻印《三先生集》。传云:“(希逸)师事陈公藻。藻之学出于林学可;学可出于林谦之,授受有源。……历知兴化军,首诏学者云:‘自南渡后,洛学中微,朱张未起。以经行倡东南,使知圣贤心不在训诂,皆自莆南夫子始。初疑汉儒不达性命,洛学大好文辞,使知性与天道不在文章外者,自福清两夫子始。’因立三先生祠,并钁其文以传。”另据[乾隆]《福清县志》卷十三《人物志》,林氏所钁之文,名《三先生集》。三先生者,其一乃莆田林光朝(1114-1178),字谦之,号艾轩。时号“南夫子”。其集名《艾轩集》,现存最早刻本为明正德莆田郑岳刻本。共九卷,另有附录一卷。其二为福清林亦之,字学可。其集名《网山集》,共八卷。其三是福清陈藻,字符洁,号乐轩。其集名《乐轩集》,亦为八卷。现存也是清抄本。数人均均为南宋闽中理学家,其授受源流,已见于上文《道南源委》所言,另

①《四部丛刊》本《后村先生大全集》卷首。

②第134页。

见于黄宗羲《宋元学案·艾轩学案》。

俞来,括苍人。宋淳祐间(1241-1252)任兴化军教授,刻印郡人刘弥邵撰《易稿》一书。刘克庄《季父〈易稿〉序》云:“季父《易稿》之所为作也。初,余为建阳令,季父访余县斋,因质《易》疑于蔡隐伯静。后二十年而书成,大旨由朱、程以求《周礼》,由《周礼》以求羲文。……季父名弥邵,字寿翁。中岁弃科举,闭门著书。动必由礼行义。为乡先生,家贫,食于学。晚舍去,并学俸却之。太守眉山杨侯栋、郡博士括苍俞君来即学,……后杨侯使本道,又论荐于朝,不报,卒,年八十二。俞君乃取昔所却俸为刊《易稿》,而授简其犹子克庄序之。”(《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九五)首倡刊印此书而未果的太守杨栋,字元极,眉州青城人。

徐直谅,信州上饶人。事迹罕见记载,黄仲昭《八闽通志》卷四十五《学校志》涵江书院条下有寥寥数语:“景定四年知军徐直谅奏请院额,理宗御书‘涵江书院’四大字赐之。”其父徐元杰,字仁伯,绍定五年(1232)状元,累官国子祭酒、权中书舍人,拜工部侍郎。曾从学于浦城真德秀。在朝侃直敢言,不避权贵。其时史嵩之当权,徐元杰攻之甚力,以暴疾而卒。时人皆以为系权奸毒杀,为之呼冤者有之。景定二年(1261),徐直谅官兴化府时,将其父所著《樛桮集》二十五卷刊行于世^①。后历久失传,清乾隆间修《四库全书》,馆臣从《永乐大典》中辑出,编为十二卷。

林元复,字号未详,长乐人。周中孚《郑堂读书记》卷三十六称林元复系唐校书郎、水部郎中林慎思十四世孙,其父名永,字茂林。《闽书》卷七十七《英旧志》载林元复为宋宝祐四年(1256)进士。

林元复宋咸淳九年(1273)在莆田县学刻印林慎思撰《伸蒙子》三卷。清沈德寿《抱经楼藏书志》卷三十二著录咸淳九年莆田刘希仁后跋云:“唐水部郎中林虔中著《伸蒙子》三卷,时咸通六年也。……公之孙名元复分教于莆,始钁梓于泮,人始得而尽见之。”“是书采前世君臣事迹,设为问答,以辨治乱之道。书成而箴得蒙之观,因以号其书曰《伸蒙子》。凡《槐里辨》三篇,《泽国纪》三篇,《时喻》二篇。每篇又各分章,凡四十章。大都愤时湛思,比物驰辨,文骤先秦,意师孟氏。与其所作《续孟子》同一醇正之书也。”^②

王庚,字景长,泉州人。诸志书均无王庚小传。[乾隆]《泉州府志》卷三十三《选举志》载一王庚为惠安人,乾道二年(1166)进士。惠安宋属泉州,籍贯相合,然时间不对,故知南宋时泉州有二王庚,前后时间相差百年。唐圭璋先生编《全宋词》第四册第2958页有“官教授”王庚的《贺新郎·寿蔡久轩参政,癸丑生》一首,乃为庆建阳蔡杭(号久轩,1193-1259)六十寿辰而作。从时间上看,此王庚乃字景长的王庚无疑。

^①《四库全书总目》卷一六四,第1404页。

^②(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卷三十六。

王庚于咸淳间(1265-1274)任兴化军教授,在兴化郡学刊刻宋朱熹撰《周易本义》十二卷和宋真德秀撰《文章正宗》二十四卷。刘克庄作《郡学刊〈文章正宗〉跋》云:“莆泮他书差备。今郡文学王君谓朱先生《易本义》精于理者也,谓真先生此书邃于文者也。既刻《本义》,遂及《正宗》。或虑费无所出,君命学职丁南一、郑岩会学廩,量出入得赢钱六十七万,而二十四卷者亦毕工。吾里藏书多善本,游泮多英才。傍考互校,它日莆田当优于广越矣。世固有亲登二先生之门,执经北面,师在则崇饰虚敬,托此身于青云,师死则捐弃素学,束其书于高阁者。君妙年,前不及朱,后不及真,而尊敬二先生之心拳拳如此,岂不甚贤矣哉!”(《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一〇六)

陈森,宋宝庆三年(1227)官莆田教官,刻印郡守楼昉所编《崇文古诀》二十卷于郡学。清丁丙《善本书室藏书志》卷三十八乃据明刊本著录,故作三十五卷,已非宋刻原帙。丁氏著录:“前有宝庆丁亥延平姚瑶序,称:四明楼公假守莆邦,积其平生苦学之力,细绎古作,抽其关键,以惠后学。广文陈君钺梓以传。”

除以上所录之外,另据洪迈《容斋随笔》记载,南宋中叶兴化军学还曾刻印五代王仁裕撰《开元天宝遗事》一卷。洪迈将此书斥为“绝可笑”的“浅妄书”,认为“近岁兴化军学刊《遗事》,南剑州学刊《散录》,皆可毁”。南宋莆田地区还曾刻印从莆田迁居吴县的方惟深撰《方秘校集》十卷,见于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二十著录,具体刊刻者不明。

三、在外地刻书的莆田人

为何要将在外地刻书的莆田人也在此加以介绍?这是因为见到一些图书目录和相关文章往往将这些书籍也归入莆田刻书的名下,且不加任何说明,这就容易以讹传讹,妨碍对莆田本土刻书业的正确认识和评价。莆田人在外地刻书,虽然与莆田文化的传播有密切关系,但那是属于外地刻书的范畴,故有必要在此一述。

蔡洸,字子平,仙游人,蔡伸之子。宋孝宗即位,以户部郎总领淮东军马钱粮,知镇江府。《宋史》卷三百九十本传载其“以荫补将仕郎,中法科,除大理评事,迁寺丞,出知吉州,召为刑部郎。”《宋史》所载不纪年月,《闽书》、《福建通志》则载蔡洸在孝宗即位之时,“以户部郎总领淮东军马钱粮,知镇江府”^①,由此推测,蔡洸官刑部郎时,约在孝宗即位之前的绍兴末(约1161-1162)。

约于绍兴末,蔡洸刻印其曾祖撰《莆阳居士蔡公文集》三十卷,为此书三十卷本的最早刻本。宋赵希弁《郡斋读书附志》著录云:“右蔡忠惠公襄字君谟之文也。《读书志》止载《蔡君谟集》十七卷,希弁所藏三十卷,乃公之曾孙刑

^①[民国]《福建通志》,《列传》宋六。

部郎洗所刊者。陈参政驥序。”考蔡氏世系,蔡襄的曾孙只有名“洗”而无名“洗”者(《闽书》卷一一三《英旧志·蔡襄传》之后,以及《莆阳文献·蔡襄家世》^①于蔡襄以下数代均有详细记载),故赵氏所录,当为字形相近之误。赵氏所录此刊本无具体年月,上文已考证蔡洗官刑部郎,约在孝宗即位之前的绍兴末,这也是蔡洗刊刻乃祖文集的大致年份。蔡洗此刊本久佚。根据以上史料,均无法判定此书的刊刻地点。但据蔡洗的生平,则可以肯定,此书不在莆田刊刻,而是在外地,或在其居住地雪川(今浙江湖州),或在临安。何以知之?一是上揭《莆阳文献·蔡襄家世》下文还有蔡洗“居雪川”的记载,二是其官刑部郎,任职地点是在临安。

方崧卿(1135-1195),字季申,莆田人。隆兴元年(1163)进士,历官上饶知县、明州通判、南安知军、吉州知府和京西转运判官等职。淳熙十六年(1189)在南安军(治所在今江西大余县),刻印唐韩愈撰《昌黎集》四十卷,以及后人所编的《外集》一卷《附录》五卷《年谱》一卷《举正》十卷《外抄》八卷。其中,《年谱》一卷,洪兴祖撰;《举正》十卷,方崧卿撰。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卷十六著录云:“莆田方崧卿增考且撰《举正》,以校其同异而刻之南安军。《外集》但据嘉祐蜀本刘焯所录二十五篇,而附以石刻”。后朱熹作《韩文考异》,对方本有一基本的评价:“此集今世本多不同,惟近岁南安军所刊方氏校定本,号为精善。别有《举正》十卷,论其所以去取之意,又他本之所无也。”《四库全书总目》卷一百五十著录说:“自朱子因崧卿是书作《韩文考异》,盛名所掩,原本遂微。越及元、明,几希泯灭。此本纸墨精好,内桓字阙笔,避钦宗讳。敦字全书,不避光宗讳。盖即淳熙旧刻,越五百载而幸存者。殆亦其精神刻苦,足以自传,故若有呵护其间,非人力所能抑遏欤?”由此可知,此本在乾隆年间尚存,其后亡佚,仅方氏所撰《举正》十卷,今台湾中央图书馆存影抄宋淳熙刻本(有《外集举正》一卷《叙录》一卷)。[民国]《兴化府莆田县志》卷二十四本传载:“崧卿自治严,接人和。所得禄赐半为抄书之费。家藏书四万卷,皆手自校讎。尝校正《韩昌黎文集》,又谱其经行次第为《韩诗编年》,凡十五卷,刻南安郡斋。”[万历]《重修南安府志》卷十七《宦绩志》载方崧卿:“又与教授许开修《南安军志》十卷《拾遗》一卷,俱刊。”在此须特别说明的是,方崧卿刻书所在的南安军,地点属今江西,而不是如有的专著上所说的今福建泉州的南安县^②。

另据宋赵希弁《郡斋读书附志》载,方崧卿又曾刊宋欧阳修《欧阳公集古录跋尾》六卷《拾遗》一卷。著录云:“右周益公跋,方崧卿所刊。虽非石刻,亦真迹也,故附于法帖之后。”明何乔远《闽书》卷一〇六记,方氏南安军任满后,移知吉州,“作六一堂祀欧阳文忠,搜遗墨八卷刻其中。”此即赵希弁录《欧阳

①《蔡襄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第938页。

②《福建古代刻书》第153页。

公集古录跋尾》一书的刊刻地点,卷帙当以赵录为准。

方壬,生平事迹见前揭。《宋元学案·沧洲诸儒学案》载:“……淳熙中游太学,往返建安,必造谒朱子。至,必留月余。擢第漳州长泰簿。时朱子为守,辟先生主学,条上讲说、课试、差补等十事。朱子令诸邑仿之。每见民间疾苦,悉别白为朱子言之。后朱子召还,出《大学章句》俾刊示学者。”此言朱熹于绍熙元年(1190)官漳州知府时,方壬为其属县长泰县的主簿,故刊刻此书的地点应在长泰。

黄沃,字号未详,莆田人。绍兴八年(1138)状元黄公度之子,唐御史黄滔之九世孙。曾历官永丰知县、邵州知府。著有《澹斋漫稿》。

淳熙三年(1176)黄沃官永丰时,搜集、整理其祖黄滔之逸作,请杨万里、谢谔分别作序,刊行于永丰。庆元二年(1196)知邵州,又请洪迈作序,重刊于邵州。这两个刻本均为《黄御史集》十卷附录一卷明崇祯刊本的祖本。《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五一著录云:“此本卷首有杨万里及谢谔序。万里序谓滔裔孙永丰君自言此集久逸,其父考功公始得之,仅四卷而已。其后永丰君又得诗文五卷于吕夏卿家。……编为十卷。是为淳熙初刻。”但此淳熙初刻,据万曼《唐集叙录·黄御史集》^①考证,刊刻者并非黄沃,而是永丰二曾(曾时杰、曾晞说)。黄沃刊本,则刻印于庆元二年(1196)黄氏官邵州知府之时。考杨万里和谢谔二序,均提到“永丰之士有曾时杰与其犹子晞说者,得此书又欣然刻印”,结合上下文可知,淳熙初刻本实际上是黄沃出资,而委托永丰二曾刊行,故说黄沃永丰刊本与万曼先生之说并不矛盾。

庆元二年,黄沃还刻了其父黄公度撰《知稼翁集》十一卷。《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五八所说“《书录解题》载《公度集》十一卷。卷端洪迈序称公度既没,其嗣子知邵州沃收拾手泽,汇次为十有一卷。卷末载有沃跋,亦称故笥所存,涂乙之余,才十一卷,均与陈氏所载合。”但不知为什么,遍查陈振孙原书,却并无四库馆臣所说的《公度集》之著录。馆臣据以著录的底本是明天启四年(1624)裔孙黄崇翰所刊二卷本,此本卷首有洪迈庆元二年序。

黄汝嘉,字号未详,莆田人。淳熙五年(1178)进士,庆元间(1195-1200)为豫章郡学教授,刻印图书甚多,其中最有名的是丛刻江西诗派本,刊行于庆元五年,所存有二。一为宋吕本中《东莱先生诗集》二十卷《外集》三卷,国家图书馆有残帙六卷。著录为“宋庆元五年黄汝嘉刻江西诗派本。十行二十字,白口,左右双边。”(《北京图书馆善本书目·集部》)傅增湘《藏园群书题记》有跋。二为宋饶节撰《倚松老人诗集》三卷,王文进《文禄堂访书记》卷四著录。今上海图书馆存卷二残页,末有“庆元己未校官黄汝嘉重刊”一行。有袁克文题诗题识并跋,李盛铎、傅增湘跋。见于著录的还有宋黄庭坚撰《山谷别集》二卷,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二十著录云:“别集者,庆元中莆田黄汝嘉增

^①中华书局,1980年。

刻。”庆元五年(1199),刻印宋晁冲之撰《贝茨晁先生诗集》一卷,清瞿氏《铁琴铜剑楼藏书目录》卷二十著录明重刊宋本云:“卷末有‘庆元己未校官黄汝嘉刊’一行,诗凡一百六十七首。”同年刻印宋晁说之撰《晁氏儒言》一卷,清陆心源《皕宋楼藏书志》卷三十九著录;同年又刊宋晁迥撰《道院集要》三卷,《增订四库简明目录标注》卷十四著录。同年又修补重印宋胡安国撰《春秋传》三十卷,王文进《文禄堂访书记》卷一著录庆元己未(1199)莆田黄汝嘉修补刘珙刻本识语云:“右文定胡公《春秋传》三十卷,发明经旨,当与三家并行。乾道四年忠肃刘公出镇豫章,侵木郡斋,以惠后学,岁久磨灭,读者病之。汝嘉备员公教,辄请归于学官(官),命工刊修。会公之曾孙绛庀职民曹,因以家传旧稿重加是正,始为善本。工迄造成,识岁月于卷末。”今北京大学图书馆有乾道四年(1168)刻庆元五年黄汝嘉修补本。

黄汝嘉主持刻书虽多,但均在其任豫章郡学教授之时,所刻书为江西本,而非莆田本。方品光将黄汝嘉在江西所刊《春秋传》、《晁氏儒言》、《山谷别集》、《倚松老人诗集》、《东莱先生诗集》、《贝茨晁先生诗集》等全部误为莆田刻本^①。谢水顺也说:“《东莱先生诗集》二十卷,宋吕本中撰,乾道二年刻于吴郡,黄汝嘉于庆元五年重刻于莆中,北京图书馆存有残本六卷。”^②实有必要纠正。

郑寅,字子敬,郑侨子,郑樵从孙,莆田人。撰有《郑氏书目》七卷。陈振孙官莆田,曾过录其藏书。郑寅又著有《中兴纶言集》二十八卷。陈振孙称其“靖重博洽,藏书数万卷。于本朝典故尤熟。”其事迹,见载于[弘治]《八闽通志》卷七十一、《闽书》卷七十八《英旧志》,以及[民国]《兴化府莆田县志》卷十七《人物志》。

据宋赵希弁《郡斋读书附志》卷五上著录,郑寅曾在庐陵刻印宋吕本中撰《东莱吕紫微杂说》一卷《师友杂说》一卷《诗话》一卷。另据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八著录,郑寅官吉州守时,又刻印宋周必大撰《周益公集》二百卷《年谱》一卷《附录》一卷。略云:“郑子敬守吉,募工人印得之。余在莆田借录为全书,然犹漫其数十处。”然而,陈豪《试论莆田古代刻书业》却说:“《周益公集》亦是宋末郑寅在(莆田)城内书仓刻印的”^③,这与陈振孙的著录不合。

许兴裔,字号未详,莆田人。嘉定十四年(1221)任严陵(今属浙江)知府,刻印宋赵彦肃撰《复斋易说》六卷。清于敏中等撰《天禄琳琅书目》卷四著录:“宋赵彦肃撰。六卷。前载彦肃行实,后宋喻仲可、许兴裔二跋。……书后彦肃门人喻仲可跋云:‘公卒后二十有六年,郡太守许公取是书刊焉。’又许兴裔跋

①《福建版本资料汇编》第4页。

②《福建古代刻书》第158页。

③《莆仙文化研究》,海峡文艺出版社,2003年。

云:‘余假守严陵,属喻君校勘,刊置公之祠堂,与志学者共之。’跋后纪年为嘉定辛巳,按辛巳系宋宁宗十四年。”从文中“假守严陵”可知,许兴裔刻印《复斋易说》,是在他担任严陵郡守之时。而方品光《福建版本资料汇编》(第18页)据清丁丙《善本书室藏书志》卷一中的著录:“朱子寓书嘉其用意精密,而嘉定辛巳门人喻仲可识以传之。郡守莆阳许兴裔刊而跋之。”并据“莆阳为莆田旧称”,从而断定此书为莆田刻本。《福建古代刻书》也据此说:“宋嘉定十四年(1221),莆阳(莆阳为莆田旧称)许兴裔刻宋赵彦肃《复斋易说》六卷。”(第158页)其实,丁氏在此据说的“莆阳”乃许氏的籍贯,而非此书的刊刻地点,“郡守”才是辨析此书刊行地的关键,因其时,许氏是本书作者赵彦肃的家乡严陵的郡守,刊刻此书,乃为表彰当地名贤,使其著作得以流传之意,将此外地刻本列入莆田刻本,显然欠妥。

方之泰,字严仲。莆田人,方壬之孙。绍定五年(1232)进士。“历英德府教授,用中州法课试,陋土变习。方大琮为闽漕,辟幕府,与洪天锡、徐明叔号称幕中三贤。迁知长溪县,以邑前辈杨楫、杨复及师儒黄榦并祠。汰庠序冗职,增弟子员,蠲民间取例钱。终袁州通判。”^①

方之泰曾在鄱阳刻印其外祖林光朝撰《艾轩集》二十卷,《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五九叙此书源流云:“其甥方之泰搜求遗逸,辑为二十卷,刻于鄱阳,刘克庄序之”,此说有误。刘克庄的序原载《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九十四,文中说:“外孙方之泰访求哀拾,汇为二十卷,……东阳范侯镕欲锓梓,会迫上印,不克。毗陵张侯友乃绪而成之。”虽提到其外孙方之泰的名字,但刻书的却是嘉熙间(1237-1240)知兴化军的张友(参上文“张友”条)。刘氏此序,亦见载于《四库全书》本《艾轩集》卷首中,与上引文字一字不差。在刘序之后,另有林希逸《鄱阳刊艾轩集序》,才是为方之泰鄱阳刊本所撰的序言。此处可能是馆臣看走了眼,将二序杂糅为一篇。另据《邵氏增订四库简明目录标注》卷十六,此本刊刻年代为淳祐十年(1250),正是林希逸序末所署的年份。此刻本,陈豪《试论莆田古代刻书业》也将其误为莆田刻本。

谢升贤,字景芳,仙游人。端平二年(1235)进士,官至兴宁令。所著有《太极西铭说》、《易通》,“所著《中庸大学解》,刻于廉泉书院。”^②

以上对两宋莆田的15位官私刻书家,以及9位莆田籍人士在外地所刊刻之书的基本情况作了介绍。其中15位莆田官私刻书家中,有蔡襄、方壬、郑可复、刘克庄、刘克永5位是属于本地人,可归入私家刻书的范畴;其余10人是外地人在莆田担任官职,可归入莆田官府刻书之列。由于资料搜集方面的局

①《闽书》卷一〇六、[民国]《兴化府莆田县志》卷二十四。

②[民国]《福建通志》卷十三《艺文志》。

限,对两宋时期莆田刻书史料的掌握可能还会有少量遗漏之处。根据笔者所掌握的资料来看,在此前宋代莆田刻书的研究成果中,除上文所说将莆田刻书与莆田人在外地刻书混为一谈外,还存在以下两个问题。

一是分不清目录学与版本学的区别,将古人的图书目录与刻书目录混为一谈。其典型事例是将两《唐书·艺文志》中的若干种莆田的人著作,如《雾居子》、《闽山名士传》、《泉山秀句》等均作为“知见的唐五代刻本”收入。殊不知,两《唐书·艺文志》所据以著录的底本基本都是抄本,以此作为刻书的依据,可以说是极不可靠。更不能将此作为莆田从“唐末五代起,开始有雕版印刷”^①的依据。

二是立论的根据不足。如迄今未见宋代莆田书坊刻书方面的史料,但陈豪《试论莆田古代刻书业》却说:“《复斋易说》、《蔡忠惠公集》、《莆阳比事》、《春秋传》、《仲(伸)蒙子》和《方秘校集》等,都是宋代莆田书坊刻印的书籍。”但从上文可知,他所举的这几个例证恰恰都不是“莆田书坊”刻印的。

通过以上的考述和辨析,我的结论是,宋代莆田的刻书业,以官刻为主,私家刻书辅之,书坊刻书业,则几乎没有史料记载,也就谈不上如《福建古代刻书》所说“繁荣时期”,更谈不上如陈豪所说的“宋代莆田已经成为福建刻书的中心之一”。与同样有“文献名邦”美誉的建阳相比,宋代莆田的“文献名邦”之“名”主要表现为藏书名家众多,而不是表现在刻书业的繁荣上,这是我从以上史料出发得出来的结论。有不妥之处,希望得到方家的指正。

作者工作单位:福建南平朱熹研究中心

^①陈豪:《试论莆田古代刻书业》,载《莆仙文化研究》,海峡文艺出版社,2003年。